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管制人員：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預算	3,040 萬元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在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31 個非首長級職位。	1,78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為公務員敘用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6：由中央管理的公務員事務(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詳情

	2015-16 (實際)	2016-17 (原來預算)	2016-17 (修訂)	2017-18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2.6	25.0	25.0 (—)	30.4 (+21.6%)
				(或較 2016-17 原來 預算增加 21.6%)

宗旨

2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秘書處)為公務員敘用委員會(委員會)提供支援，協助委員會執行其職務，即確保有關中級和高級公務員的聘任和晉升及各職級人員的紀律事宜，均得到適當和公平處理，以及就接獲的政府建議，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

簡介

3 秘書處協助委員會仔細研究政府提交的建議，以及就有關聘任、晉升、續約、紀律個案及其他相關事宜，提供有依據的意見。

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秘書處用以衡量其服務表現的主要指標，是秘書處如何全面協助委員會仔細研究政府提交的建議，以及就委員會職權範圍內各事項，提供有依據的意見。此外，秘書處就政府根據委員會的意見而在政策及程序方面進行的檢討提供大量資料及建議，亦可反映秘書處的工作成效。在處理招聘事宜方面，委員會的目標，是在收到政府提交的建議後 4 星期內，提供意見或作出回應；至於在處理晉升、紀律及其他事宜方面，委員會的目標，是在收到政府提交的建議後 6 星期內，提供意見或作出回應；其他涉及大規模、複雜工作的建議，則可能需要較長時間處理。

	目標	2015 (實際)	2016 (實際)	2017 (計劃)
在接獲有關招聘的建議後 4 星期內 提供意見或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100
在接獲有關晉升、紀律及其他方面 的建議後 6 星期內提供意見或 作出回應(%)	100	100	100	100

指標

	2015 (實際)	2016 (實際)	2017 (預算)
委員會接獲並提供意見的建議數目			
招聘／內部聘任	151	161	160
晉升／署任	710	701	700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2015 (實際)	2016 (實際)	2017 (預算)
按合約條款聘用、延任及退休後重行受僱.....	28	27	50
紀律個案.....	37	47	45
其他事宜.....	162	172	170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內，秘書處會繼續協助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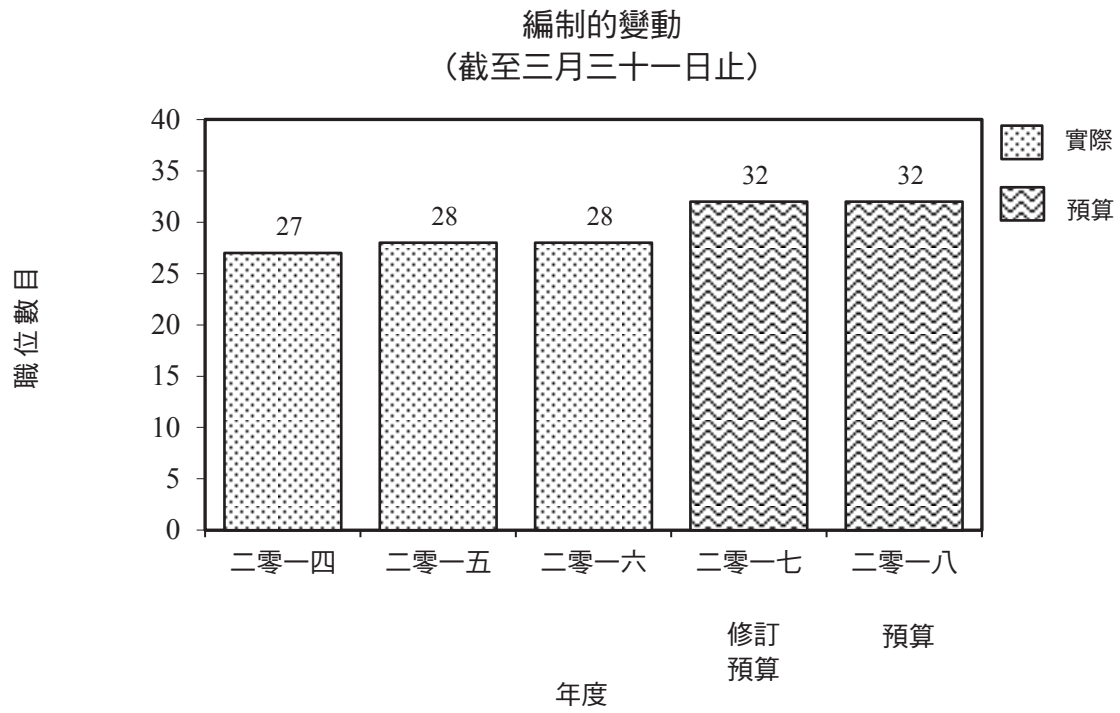
- 確保聘任、晉升及紀律個案能以適當及公平的方式獲得有效率的處理；
- 就有關人事管理措施及程序的各項事宜，提供意見及改善方法；
- 就有關聘任及紀律方面的政策及程序，向政府提供意見；以及
- 在政府制定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及措施時，提供意見。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財政撥款分析			
	2015-16 (實際) (百萬元)	2016-17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6-17 (修訂) (百萬元)	2017-18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為公務員敘用委員會提供秘書處 服務.....	22.6	25.0	25.0 (—)	30.4 (+21.6%)
				(或較 2016-17 原來 預算增加 21.6%)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40 萬元(21.6%)，主要由於計及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增設的 4 個職位所需的全年薪金撥款，以及預計部門開支會有所增加。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分目 (編號)	2015-16 實際開支	2016-17 核准預算	2016-17 修訂預算	2017-18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22,575	25,016	25,044	30,350
	經常開支總額	22,575	25,016	25,044	30,350
	經營帳目總額	22,575	25,016	25,044	30,350
	開支總額	22,575	25,016	25,044	30,350

總目 136 – 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公務員敘用委員會秘書處(秘書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30,350,000 元，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306,000 元，而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7,775,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0,350,000 元，用以支付秘書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306,000 元(21.6%)，主要由於計及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增設的 4 個職位所需的全年薪金撥款，以及預計部門開支會有所增加。

3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秘書處的人手編制有 32 個常額職位。預期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人手編制維持不變。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7,825,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5-16 (實際) (\$'000)	2016-17 (原來預算) (\$'000)	2016-17 (修訂預算) (\$'000)	2017-18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7,860	19,278	19,532	21,963
— 津貼	241	306	273	337
— 工作相關津貼	—	2	2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7	8	11	19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29	31	33	42
部門開支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3,195	3,361	3,366	6,017
— 一般部門開支	1,243	2,030	1,827	1,970
	22,575	25,016	25,044	30,350